

欣逢盛世守平安

政法机关倾力夯实“中国之治”基石

展望2022

□ 本报记者 董凡超

山河辽阔，征程壮丽。

新年伊始，时间的刻度重归四季轮回的起点，崭新的朝阳在黎明升起，从警营练兵的号角声中升起，从边境巡逻的脚步声中升起，从每一句“对党忠诚、服务人民”的誓言声中升起。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我国踏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眺望前路，清晰明确的奋进坐标和民族复兴的伟大梦想激励着广大政法干警和法律工作者勇毅笃行，初心与未来、创造与赓续、责任与坚韧在朝夕间汇聚映照——能为盛世守太平。

亮剑 向着安全稳定的目标

隆冬的汽笛声还未远去，万里铁轨上，剑指盗抢骗等侵犯犯罪的“云捕—2022”专项行动的“集结号”已然吹响。

专项行动中，全国铁路公安机关将充分发挥全国“一盘棋”优势，精准防范和精确打击盗抢骗等侵犯犯罪，全力控发案、强破案，最大限度挤压流窜犯罪活动空间，全面净化铁路车站治安秩序。

关键之年，稳字当头。

新年伊始，各级政法机关纷纷聚焦金融、网络、环境、生态、食药等犯罪新发、多发领域，再部署、再落实、再推进——

集中侦破一批大要案件，打掉一批犯罪链条，严惩一批犯罪分子，整治一批重点部位，消除一批药品安全隐患……这是1月20日，全国公安机关依法严厉打击制售假劣药犯罪重点攻坚专项行动部署视频会议作出的动员。

强化洗钱类型分析和反洗钱调查协查，坚决遏制洗钱及相关犯罪的蔓延势头，构建完善国家洗钱风险防控体系……这是1月26日，中国人民银行、最高人民法院等11家单位联合开展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三年行动发出的强音。

明确有组织犯罪的法律概念，建立有组织犯罪预防制度，完善有组织犯罪案件办理机制……今年5月1日起正式实施的反有组织犯罪法将三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工作机制和成功做法通过法律的形式固定下来，标志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长效机制成型入轨。

“抓早抓小”是防范风险产生现实危害的有效途径，是保持社会平安稳定的取胜之匙。

各地各部门不断完善平安中国建设体制机制，切实抓牢抓牢防范化解社会矛盾风险这个“牛鼻子”，坚持防范在先、发现在早、处置在小，切实把各类矛盾消解于未然，将各种风险化解于将现。

平安中国建设协调小组及其办公室切实履行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协调指导、督导考核等职能，推动形成了齐抓共管工作格局。8个专项组加强实体化运行，推动解决了一批跨地区跨部门重大问题。各成员单位坚持“谁主管谁负责”，分领域分行业抓好平安建设工作，持续开展“平安医院”“平安校园”“平安交通”“平安乡村”等一系列行业平安创建活动。

各地各部门加强基层组织建设，让优势资源倾斜传导到基层——全国3.9万个乡镇（街道）已配齐配强政法委员3.8万多名，占99.2%，建成各级综治中心58.3万余个，共有网格员450万名，基本实现网格化服务管理全覆盖。

预防性法律制度继续完善，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加快建设，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不断健全……各地各部门强力推进诉源治理，化解信访积案等专项工作，把更多力量向引导和疏导端用力，着力将安全稳定创建在基层，问题隐患解决在基层，以基层稳筑筑平安天下安。

护航 紧随高质量发展的方向

“各地要积极主动争取党委政府支持，依法可适用合规监管整改的都要用，为推动立法打好基础。最高检要抓紧开展立法建议研究工作。”1月17日召开的全国检察长（扩大）会议上，一个促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信号迅速传开：检察机关涉案企业合规改革今年3月第二批试点结束，最高检将总结经验，在全国检察机关全面推开。

会议透露，国家层面的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及其管理委员会、专业人员库已陆续建立。2022年，各地检察机关将积极主动商请相关部门抓紧推进，做好企业合规“后半篇文章”。

强化司法供给，平等保护合法权益。

一项项顶层设计，一次次推陈出新，政法机关护航高质量发展，促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脚步永不停歇。

中小微企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生力军”，是扩大就业、改善民生、促进创业创新的重要力量。

1月14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司法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20条”，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案件审理力度，防止资本无序扩张，为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排忧解难。

2021年，全国公安机关大力推进审批制度改革，将12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纳入“证照分离”改革工作方案，有效压缩审批时效，优化审批流程，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

目前，公安部已与工信部等34个单位建立了部门间信息共享机制，2022年还将聚焦“证照分离”改革中的“堵点”“痛点”问题，进一步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

各级政法机关在新的一年里将继续落实与工商联沟通联系机制，建立“万所联万会”长效合作机制，推进“法治体检”常态化，为民营企业提供优质高效法律服务，积极引导依法经营依法治企。

经济社会发展稳步向前，法治引擎动力澎湃。

地处改革开放前沿的广东省，将密切粤港澳执法司法交流与合作，探索建立大湾区法律事务协调机制，支持深圳建设法治先行示范城市，持续推进“双区”和两个合作区建设等领域展现新作为。

近年来，围绕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京津冀政法机关聚焦协同发展工作需求，强化人民调解工作职能，充分发挥了“第一道防线”作用。

前不久举行的京津冀协同发展调解工作研讨会进一步深化了三地调解业务对接合作，加强联合培训，推进联合调解，为京津冀协同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守望 循着人民群众的期待

“我本来是想问问法律援助经济困难证明是由老家哪个部门出具的，没想到只要个人诚信承诺就可以办理，实在太方便了！”

1月4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生效后首个工作日，上海市奉贤区法律援助中心首次受理以经济状况个人诚信承诺的方式申请法律援助，一名四川籍藏族申请人激动地对工作人员表示感谢。

当前，我国共建成省、市、县、乡、村五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57万个，每年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各类服务1800多万件次，中国法律服务网累计访问14亿人次，法律咨询3900多万人次，在线办事790多万件，成为老百姓身边免费的“法律顾问”。

健全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仍是各级政法机关2022年的一大工作重心。

深化“放管服”“互联网+政务服务”等改革，总结推广“网上办、马上办、一次办”“不见面办”等经验，持续推出户籍、交管、出入境、法律援助、司法救助等领域便民利民新措施，确保2022年基本形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每一个真抓实干都将以实际行动回应人民群众期盼和关切。

信访申诉案件多是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最高检部署“件件有回复”满意度调查、院领导包案办理首次申诉专项检查、信访积案清理“回头看”等专项活动，促进信访矛盾化解“止于至善”。同时将尽快出台简易公开听证指导意见，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

司法部正在加快推进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工作，指导各地将试点纳入法律援助工作范围，加强人员和经费保障，努力在2022年实现全国县级行政区域试点工作全覆盖，2022年年底基本实现审判阶段律师刑事辩护的全覆盖，扩大审查起诉阶段律师刑事辩护全覆盖试点。

教育、医疗、养老、育幼、社会保障等民生领域案件，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切身利益。

1月16日召开的全国高级法院院长会提出一系列明确要求：要加大对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等权益保护力度，维护劳动者平等就业权利；落实“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依法遏制“借名买房”“法拍房”炒作，加强住房消费合法权益保护，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探索建立涉老矛盾纠纷的预警、排查、调解机制，服务新时代老龄工作。

强基 夯实队伍建设的基石

“公安部党委已成立公安部肃清孙力军政治团伙流毒影响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各级公安机关要尽快成立相应领导机构和机构，在党委和政府领导下，加强同纪检监察、组织人事等部门的沟通配合，打好整体仗、合成仗，确保肃清流毒工作形成最大合力，取得最好效果。”1月24日召开的公安机关肃清孙力军政治团伙流毒影响专题会议释放出了“更加严肃、更加严格、更加有力”正风肃纪的强烈信号。

过去一年，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取得显著成效，而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永远在路上。

2022年，各地政法机关将坚持扎紧制度篱笆，努力形成政法改革各领域、权力运行各方面、队伍管理各环节的制度机制体系——

辽宁省全面梳理教育整顿暴露出来的问题短板，出台系列工作措施、实施意见，不断强化政治引领，扎紧制度的笼子，努力从源头上预防和遏制违纪违法问题发生。

山西省针对教育整顿中暴露出的观念滞后、理念落后问题，持续开展“端正执法司法理念，改进执法司法作风”专项活动，努力把平等、审慎、服务等理念树起来、落下去，努力让公平正义更加可知可感。

政法机关“一把手”和重要副职异地交流任职制度将进一步完善，执法司法关键岗位、人财物重点岗位定期轮岗交流的力度将持续加码，一系列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中形成的实践成果、制度成果、理论成果将进一步固化完善为常态化的机制措施，让铁规真正发力、禁令持续生效。

2022年，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将是政法领域深化改革的“主旋律”，提升执法司法质效和公信力则是改革前进的“风向标”。各级政法机关将准确把握政法改革的阶段性特征，既抓“本”的优化，更促“质”的提升。

改革目标更有高度——完善党对政法工作领导体系，优化政法机关职权配置，形成符合政法工作规律的管理体制。

改革领域更有广度——进一步优化侦查、检察、审判、执行各环节，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各领域办案权力运行模式，加快构建科学合理、规范有序、权责一致的执法司法权力运行新机制。

改革举措更有力度——深入推进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统筹推进检察机关内设机构改革和办案组织建设，积极稳妥推进市县公安机关大部门大警种制改革。

荣光已经书写，未来还将见证。

阔步行进在新征程上的广大政法干警和法律工作者将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从严从细从实抓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发刊词

新春伊始，万象更新。在吉祥祥和的氛围中，平安中国专刊和大家见面了！

平安，是民族复兴的巍巍基石，也是亿万民生的福祉所系。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平安中国建设置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全局中谋划推进，平安中国建设阔步前行，“中国之治”迈向新的境界，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推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乘风破浪、行稳致远，实现更高层次的安全、更高质量的发展。

当前，我国每10万人中命案数为0.56，是命案发案率最低的国家之一；

每10万人中刑事案件数为339，是刑事犯罪率最低的国家之一；

持枪、爆炸案件连续多年下降，是枪爆犯罪最少的国家之一；

国家统计局调查显示，近年来，全国群众安全感逐年上升，2020年达98.4%，2021年上半年达98.56%；

国际社会普遍认为，中国是世界上最安全的国家之一；

一份份令世界瞩目、人民满意的成绩单背后，离不开政法机关和广大政法干警戮力同心的履职担当和默默无悔的辛勤付出。

平安中国专刊聚焦新时代平安中国建设的新亮点、新成效、新作为，一展“中国之治”的风采与华章。

近年来，各地坚持打防管控并举，加快推进立体化、智能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防范和打击新型网络犯罪、跨国犯罪以及黄赌毒、盗抢骗、食药环等严重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的违法犯罪，全国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好转，影响国家安全和社

会稳定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为建设更高层次的平安中国奠定了更加坚实牢固的基础。

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维护寄递物流、平台经济等新领域安全稳定，促进新业态健康发展；织牢织密公共卫生防护网，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发展和安全相互促进、相得益彰。

“枫桥经验”诞生于上个世纪60年代初，源于诸暨枫桥干部群众伟大创造和政法工作的生动实践。历史的车轮滚滚向前，“枫桥经验”从美丽的枫桥镇走出，迸发出穿越时空的旺盛生命力，历久弥新，历久弥坚。

近年来，各地与时俱进创新完善善治体系，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等方式方法，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把重大矛盾风险防控化解在域，把小矛盾小问题化解在基层，把大量纠纷解决在诉讼之前，推动社会治理能力水平再上新台阶。

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题中之义，是崭新的时代命题，也是平安中国建设的一大有力抓手。

自2019年12月3日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会议召开以来，中央政法委坚持改革创新思路，指导推进各地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探索具有中国特色、市域特点、时代

特征的社会治理新模式。

各地不辱使命、奋勇争先，以全新的理念、思路、方法开展试点，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以社会治理现代化夯实“中国之治”的基石，推动平安中国建设迈上新台阶。

利剑出鞘扫黑恶，激浊扬清护平安。

为期三年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拳出击，依法严惩黑恶势力，回应人民期待，维护社会稳定，是党的十九大以来最得人心的大事之一。

成就载入史册，征途未有穷期。

三年后，“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写入“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各地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持续提升扫黑除恶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推动实现城乡更安宁、群众更安乐。

一路走来，政法机关主动适应社会主要矛盾新变化，聚焦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从更宽领域、以更高标准推进平安中国建设，让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回首来路初心在，展望前程意更坚。

踏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十四五”规划纲要明确“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层次的平安中国”。在建设更高层次的平安中国道路上，政法机关将一如既往勇挑重担、奋楫笃行，续写社会长期稳定新篇章。

平安中国专刊也将持续跟进平安中国建设道路上的成效亮点，为盛世点赞，为太平高歌，不断擦亮平安中国这张亮眼

的“国家名片”。

图说平安



2月7日起，安徽省合肥市普降大雪，合肥市瑶海区组织城管、园林、交警等部门及各街镇开发区成立铲雪除冰应急抢险队，对辖区内立交、人行天桥以及240条主次干道进行划片分区开展铲雪，保障了交通畅通及车辆、行人安全出行，展现了良好应急处置能力。图为工作人员在铲除积雪。

本报通讯员 解琛 摄



1月29日，驻守在祖国北大门的内蒙古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二进出境边防检查站移民管理警察，在日夜守护的国门下，界碑旁，开展“欢庆新春 喜迎奥运”主题活动，在执勤岗位上向伟大祖国和人民群众送上节日祝福，表达对祖国的热爱以及对2022年北京冬奥会的期盼与祝福。图为民警在界碑前欢庆新春，喜迎奥运。

本报通讯员 郭鹏杰 胡富国 摄



春节假期，沈阳铁路公安局丹东公安处凤凰城车站派出所组织民警在管内铁路沿线开展反电诈宣传，民警采用面对面宣讲、发放反诈宣传册等方式开展宣传防范工作，切实提高群众拒骗、防骗、识骗能力。图为2月5日，民警在铁路沿线住户家进行反电诈宣传。

本报通讯员 唐纯浩 摄



福建省寿宁县公安局下属派出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1月31日，组织民警走进辖区，深入了解群众所急所需，帮助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助力平安升级，并送上新春祝福。图为民警与留守老人拉家常，了解其所急所需。

本报通讯员 何瑞玉 摄



1月28日晚，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公安局组织派出所、交警、巡特警开展“平安守岁”活动，加强辖区主要街道、景点治安巡逻防控工作，进一步提高街面见警率，守护群众度过一个平安祥和的春节。图为民警在巡逻中。

本报通讯员 邹训永 摄